

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续聘2024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、国务院国资委、证监会印发的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（财会〔2023〕4号）的规定。

2、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11月14日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、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拟续聘2024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、基础信息

1) 事务所名称：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2) 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3) 成立日期：1999年1月

4) 注册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万通金融中心A座24层

5) 首席合伙人：姚庚春

6) 人员信息：截止2023年12月31日，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共有合伙人183人，共有注册会计师824人，其中359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。

7) 业务信息：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2023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110,263.59万元，其中审计业务收入96,155.71万元，证券业务收入41,152.94万元。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2023年共承担92家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审计收费总额10,854.79万元，主要审计行业为制造业；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房地产业；建筑业；文化、体育和娱

乐业。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3 家。

2、投资者保护能力

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，事务所执行总分所一体化管理，以购买职业保险为主，2023 年累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8,849.05 万元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.16 亿元，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《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。

3、诚信记录

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6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25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、纪律处分 0 次。5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6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25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、纪律处分 0 次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：薛东升，中国注册会计师。2008 年 6 月注册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8 年 11 月在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。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 2 家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张树刚，中国注册会计师。2023 年 3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，2023 年 3 月开始在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。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 1 家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阎丽明，1996 年 6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1996 年 6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2 年 10 月开始在中兴财光华执业；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家。负责过大型国有企事业单位的年度审计、上市公司报告质量审核，经济责任审计等业务，审核经验丰富，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2、诚信记录。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薛东升于 2022 年 5 月 22 日被上海证监局出具警示函。

事由：因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审计中，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等，出具警示函。

3、独立性

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。

4、审计费用

2023 年年度审计费用为 150 万元。其中，财务报表审计费用约人民币 110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约人民币 40 万元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(一) 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

审计委员会查阅了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有关资格证照、业务、人员数量和诚信纪录等信息，充分了解其执业情况，一致认可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。同时，公司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本公司审计机构以来，工作勤勉尽责，坚持公允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。因此，审计委员会建议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年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(二) 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 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年报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业务的审计机构。

(三) 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 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(四) 生效日期

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；
- 3、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；
- 4、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营业执业证照，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，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、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五日